

探索集中打包全市公共机构开展托管服务 以高效节约能源助力提升支点生态承载力

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年5月)

近年来，大冶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湖北大力实施美丽湖北战略部署，探索集中打包公共机构开展能源费用托管服务模式，以高效节约能源助力提升支点生态承载力。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全市公共机构开展能源费用托管服务总体情况

2024年，大冶市针对全市276家公共机构，总建筑面积约160万平方米，综合能源消耗较高实际情况，市委主要领导亲自谋划部署，积极推进集中打包能源费用托管工作。

2024年完成节能改造项目47个，合同总金额1094万元，创造节能收益220余万元，节约财政资金近60万元，综合节约标准煤359吨，减排二氧化碳1810吨，等效植树量271棵。

以市委大楼、市政府大楼和市会展中心为例：

(一) 单月收益情况：三处大楼2024年5月完成改造，智慧监测平台显示，2024年6月较2023年同期对比用电从

138427kwh 降至 102208kwh，同比下降 26%，节省费用约 2.8 万元；总碳排放量减少 5 吨标准煤，二氧化碳减排 23 吨，人均耗能减少 11 千克标准煤，单位面积耗能减少 0.22 千克标准煤。

（二）半年收益情况：2024 年 6-11 月，三处大楼用电量从 846584kwh 降至 644899kwh，节约费用约 15.6 万元；总碳排放量减少 26 吨标准煤，二氧化碳减排 129 吨，人均耗能减少 58 千克标准煤，单位面积耗能减少 1.2 千克标准煤。

二、全市公共机构开展能源费用托管服务的主要做法

（一）准备充分，部署到位。一是部门联动，高位推进。我们组织赴宜都市学习考察，印发《大冶市公共机构能源托管实施方案》，分三步有序实施：2024 年集中实施第一批 41 家公共机构能源托管项目，同步建立 3D 可视化智慧能源监测管理平台；2025 年完成第二批不少于 100 家；2026 年实现整市托管并建立长效机制。二是摸底基数，挂网招标。我们对 276 家公共机构 2021-2023 年水电气费用进行统计，取三年平均值确定合同金额 6600 万元，以节能率不低于 20% 作为前置条件，进行公开挂网招标，湖北绿冷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三是加强领导，压实责任。我们调整优化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明确市发改局方案制定、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统一采购、市财政局资金保障、市审计局项目审计等工作职责。

（二）集中打包，统一要求。一是达成项目框架协议。我们经过与节能公司多轮协商沟通，就共同关注问题达成了框架协议。节能收益支付：满一个完整年度后开展能源审计，节能收益

次月抵扣能源费用，若实际节能率低于 20%，节能公司按 20%兜底支付。**设备约束机制**：按办公人数设定设备容量偏差调整阈值（≤50 人/5 千瓦、50-100 人/10 千瓦、>100 人/15 千瓦）。**基准能源量确定**：取三年平均值，运行未满三年或数据异常的单位，按近两年或一年数据评定。**资产界定**：现有设备归用能单位，改造后废旧设备处置权归用能单位；新增节能设备托管期内归节能公司，期满且费用付清后移交用能单位。**二是推进节能系统改造。****空调系统**：更换自主研发的“第四代”节能环保制冷剂。**照明系统**：更换高效节能 LED 灯，公共区域应用分时分区、声光感应智能控制。**用水系统**：换装节水型阀门器具，加装智能水表，设置集水罐收集雨水绿化灌溉。

（三）建成平台，实现AI 管理。在用能设备末端安装智控设备，实现三大功能。**可视功能**：实时展示各单位年、月、日能耗数据及空调、灯具等设备用电情况。**可比功能**：对比同期能耗数据，监测节能率，优化能源管理策略。**可控功能**：远程设定节假日、工作日定时开关时间，调整设备运行模式，实时监测数据和设备。

三、全市公共机构开展能源费用托管服务的主要体会

（一）坚持政策引领，培育节能意识。针对少数单位存在选择心理、观望情绪，部分工作人员节能意识淡薄，主动配合度低等问题，我们结合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通过举办专题讲座、培训班等形式邀请专家解读政策，提升干部职工认知度与执行力。

(二) 优化营商环境，确保双方共赢。针对企业税收优惠申请障碍、前期资金压力大、技术推广信任度不足等问题。**一是争取税收支持。**指导节能公司准确理解《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协调争取财政部门落实相关优惠政策。**二是提供融资支持。**通过申请专项债券、贷款贴息及引导鼓励金融机构开发专属信贷产品，缓解节能公司的资金压力。**三是改进节能手段。**支持节能公司为用能单位培训能源管理专员，通过数据分析优化节能方案，按实际托管月份结算收益，提升用能满意度。

(三) 优化体制机制，提升协同能力。针对部门配合不顺畅，少数部门单打独斗等现象，我们注重培养部门之间协同合作。**一是理顺职能。**明确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牵头职责，建立部门信息共享与沟通协调机制。**二是发挥合力。**动态调整节能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判相关问题，有效破解推进难题。

下一步，我市将坚持问题效果导向，不断强化政策引领，努力推动能源费用托管服务全域深化，为县域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提供可借鉴、可复制经验。